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8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翔炜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暨调整担保主体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暨调整担保主体的公告》刊登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职工董事帅红梅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对此议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 2026 年 11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事项的法律意见》。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刊登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3、《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

4、《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事项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